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4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恪尽职守，充分发挥专业作用，有力推动了公司决策水平的不断提升。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将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杨有红、葛铁铭和常小刚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杨有红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常小刚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离任。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14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包括 3 次定期报告会议和 1 次年度预算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并很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此外，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还与外部审计机构召开了 2 次沟通会议。

三、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1、全程跟踪督促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组织召开了两次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单独沟通会议。2014 年 3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沟通会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2013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及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取得了很好的效果。2014 年 11 月 14 日，年度审计机构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并对 201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和 2014 年度内控审计工作进行了布置安排。2015 年 3 月 27 日，独立董事与会计师就 2014 年度审计初审意见进行了沟通。

2、审议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2014 年，审议委员会先后召开会议对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201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在充分了解和把握公司发展的外部经济环境及各项业务开展情况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财务会计方面的专业作用，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为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的反映公司发展情况提供保障。

3、关注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实施。2014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慎的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确保关联交易公允、合规。

4、推动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2014 年，审计委员会进一步积极推动公司完善内控制度，梳理业务流程，开展内控评价工作，促进公司各单位和各部门有效落实内部控制措施，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督促公司完成了 2014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未发现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5、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专业建议。通过全程监督指导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审计工作并持续与年审项目负责人和相关审计人员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对 2013 年度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年审过程中的执业表现和工作成果进行了总结和评价，认为年审会计师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自身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年审相关工作，并就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出具了书面建议。

四、总体评价

2014 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自身专业水平，对公司年度审计、定期报告编制、关联交易事项以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工作进行了认真审慎的讨论和审议，确保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规范，有效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此页无正文，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杨有红 

葛铁铭 

2015 年 4 月 16 日